

关于撤回、更新并重新报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文件 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深桑达”）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更新后）的议案》等议案，该等议案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经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文件的报送进展

2020 年 8 月 2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接收了公司提交的《深桑达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申请材料，并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接收凭证》（202332 号）。

考虑财务报告有效期，结合财务审计加期工作进度以及其他相关文件补充等，经与中介机构充分沟通和审慎论证，公司撤回上述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申请文件，正在加快组织和推进补充财务数据并更新相关材料，将于该等工作完成后向中国证监会重新报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文件。

公司本次撤回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文件，不涉及重组方案等调整事项。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各项业务正常经营，公司撤回更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文件并重新报送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与持续稳定发展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8日